

恋

我出生的那个小镇叫安镇。小镇不大,从上到下只有一条直肠子一样的主街。客运站、小旅馆、银行、菜市场、铁器社、邮局、镇医院、裁缝铺、皮革店,中小学分列街道两侧。镇子虽小,但有了这些商铺的存在,安镇便有了浓浓的烟火气息。

曲叔住在我家前院。曲叔是屠夫,他和曲婶在市场上摆摊卖猪肉。

曲叔家的猪是自产自销,买母猪受孕产崽后,精心喂养,养大了出栏。

曲婶大个子,肩宽臀肥,有力气。每年家里猪圈内的几十头猪,都是曲婶从小猪崽子开始,一口一口给喂大的。据说每天喂猪的猪食菜,都要剥上十几筐。

猪食菜都是曲叔和曲婶从西大地的荒甸子上采来的,每天都要背回几麻袋来。

安镇上的人都说,曲家的猪肉好吃,香!又说,那两口子也真能吃苦。

有一天,我放学回家,见到曲叔家的门口,围了很多的人,我看到妈妈也在人群中。

我喊了妈妈。

妈妈和我回家。路上,我问妈妈:曲叔家门口怎么围了那么多人?

妈妈说:你曲叔在市场卖肉时,和肖胖子打架,把肖胖子杀了,你曲叔被派出所的吉普车拉到县里去了。

我问我妈,曲叔和肖胖子为什么打架呢?

我妈摇头说不知道。

停了停,妈妈叹了口气,说:两个孩子那么小,你曲婶今后的日子可怎么过呀?

曲婶有两个儿子,大的八岁,小的六岁。妈妈说的没错,曲婶今后的日子可怎么过呀!

杀人偿命,这是古理。半年后,曲叔被公安押回安镇执行枪决。

曲叔是在安镇的西河边的河滩上被枪决的。那天,西河边的河滩上围满了人,我和妈妈也去了。妈妈和我说,儿子,咱们最后看你曲叔一眼,算是给他送行了!

妈妈说这话时泪眼汪汪。

我突然想到了曲叔以往对我家的好,我家没少吃曲叔给送过来的猪血肠。有一次,曲叔杀完猪,直接把接猪血的盆子端到我家,告诉我妈,这次没灌血肠,你蒸血豆腐吃吧,佐料我都给你调完了。

我妈接过猪血盆,说,谢谢他曲叔!

但让我不理解的是,吃饭时,妈妈把蒸好的血豆腐端上桌,爸爸不但没吃,还把血豆腐给扣在屋地上,发疯一样地叫喊,以后不要吃他送的东西!

我妈没有和我爸爸吵,她坐在炕沿儿上一直哭……这天晚上睡觉时,我发现我爸在我妈耳边极力地讨好道歉,我假装睡着。不一会儿,我感觉到我爸趴在我

妈的身体上,妈妈长吁了一声,我爸的喘息声开始浓重起来……

正是秋天,西河两岸大地里的庄稼,被秋风吹得摇摆不停,飒飒作响。曲叔是被一辆大卡车押过来的,他戴着手铐,脚镣站在河滩上,放眼望着四周的父老乡亲们,最后曲叔的目光落在了人群中我妈的脸上,他眼里盈满泪水,看着我妈时,脸上露出了满足的笑容。

我妈不忍直视,别过头来。

河流淹没了枪声,曲叔倒在河滩上……

曲叔被枪毙的那天夜里,我躺在妈妈的身边,望着天棚,漫无边际地想着。秋夜里的月光,洒进屋子里,有一种很冷清的感觉。我突然觉得浑身上下很冷很冷,便一下抱紧了妈妈。

曲叔被枪毙后,曲婶再不是那个高大的女人了,仿佛一夜之间矮了一大截。

有一天,曲婶见到我就说,孩子,你知道你曲叔为什么杀了肖胖子吗?

我摇头。

曲婶说,为了帮你妈。

帮我妈?待我要详细询问时,曲婶转身走了。

为了解开曲婶说的“帮你妈”之谜,我去了市场。曲叔的猪肉摊西向一千米左右,是张剃头的理发铺。张剃头是我同学张军的爸,他认识我,我和张军去过他家里玩。

在理发铺门口,我碰到我堂哥,当时他已在镇北的针织厂上班。堂哥手里拎着录音机,录音机播放的是邓丽君唱的《何日君再来》。当时邓丽君的歌在大陆刚刚流行。堂哥甩了一下他那头长发,告诉我,晚上去他那里听歌,他买了邓丽君的新带。

我点点头。

进了理发铺,我答应张剃头多帮张军辅导学习,张剃头才肯说:你曲叔那天真是帮你妈才和肖胖子动手的。那天你妈在猪肉摊前和你曲叔唠嗑,肖胖子走过来,笑嘻嘻地掐了一下你妈的屁股。你曲叔看到了,拎着刀俩人扭打起来。你曲叔被肖胖子压在身下时,动了刀,连捅几刀,肖胖子就趴在那里不动了。

回到家,我再问我妈,曲叔和肖胖子为什么打架呢?

我妈和上次一样,摇头说不知道。我看着妈妈的眼睛,想尽量从她的目光中捕捉到更多的信息,但妈妈非常淡定,目光空洞,没有任何内容。

我不再问。那一刻,我突然觉得自己长大了。

蓝

我到省城打拼几年后,生活开始井然有序。那时我处了一个女友,她叫鞠小梅。那一天,我想回老家安镇看我妈。安镇我已经好久没回去了,每次回安镇都会有一种隔世的感觉。常人眼里,安镇每天都在变化,并且越



月光城 小小说

小小说一题

袁炳发

变越好,新房一片片出现,也在增高。道路硬化之后,宽敞又干净。镇里的人都喜气洋洋的。我家旧房终于也拆迁了,我妈迁到了镇西的新居,一处有明亮大窗、集中供热的三居室。可听镇里小学同学告诉我,我妈这一段比较怪,总是回到旧居那片瓦砾中去,在旧日自家和邻居家的瓦砾上寻寻觅觅。

鞠小梅突然宣布和我分手——一切来得毫无征兆。我们已经同居了,租住在间房子里。

鞠小梅提出分手,给了我当头一棒。

那天早晨,一缕阳光漫进那张大床上时,鞠小梅睡眼惺忪地伸着懒腰,起床去了卫生间。

不一会儿,卫生间淋浴的喷头哗哗的水流声,惊醒了我。我燃着一支烟,烟雾缭绕中,我突然想起昨晚鞠小梅和我做爱时,没有像从前那样欢快。当时,鞠小梅像一条鱼——一条停止了呼吸的鱼,任我摆布。

这令我很不惬意。也令我困惑,无从找到其中的答案。

喷头的水流声停止后,鞠小梅裸着身子走出卫生间。鞠小梅站在床前擦干身子,很麻利地把乳罩戴在胸前,又转过身把后背给了我,让我把乳罩的带子从后面给她扣上。

我把正在吸的烟掐灭在烟缸里,腾出手来给鞠小梅的乳罩带子扣上。

鞠小梅穿好衣服,走到门前又折回来,她说,我们分手吧。

我听后,几乎从床上一跃而起,问,为什么?

鞠小梅没有回答,走出了房门。

接下来是鞠小梅的关机。

再接下来鞠小梅失踪了。

我的心情陷入了无边的黑暗之中。到了夜晚,我是一定要把灯闭上的,燃着蜡烛,呆呆地看着蜡烛的躯干一根又一根地燃尽。

早晨,我走到卫生间淋浴的喷头下,把水打开,任水流直泻。想象里,喷头的水流中,鞠小梅甩着长发,裸着白皙的身子站在那里。

喷头下,我一坐就是几个小时。

当我从朋友那里知道,鞠小梅和我分手,是因为她爱上一个有钱的男人时,我便开始不在心里回忆那份美好了,甚至还有些憎恨。

我首先想到的是,我要调整自己。我想要去旅游。我就坐上了开往一个城市的绿皮火车。与我对铺的是一位母亲带着一个四五岁的小女孩。小女孩一脸笑容,总是在铺位与过道之间蹦蹦跳跳。小女孩还问我,叔叔,你怎么不站起来玩儿啊?

我不答,只冲着小女孩笑笑。小女孩就过来纠缠,叔叔,那你给我讲故事可以吗?

我就给小女孩讲格林童话,还讲《克雷洛夫寓言》中的那个小蜜蜂,还讲日本童话大师安房直子的狐狸的窗户。

讲累时,我就仰脸闭目,小女孩就又开始蹦蹦跳跳玩去了。

闭目时,我想到自己如果有分身术多好,那么此时的我,一定会在我居住的城和另一个男人搏杀——

一道黑幕把天空遮得不透一丝光亮。我潜伏在桃花巷36号一处民宅院里,手里的刀刃,在暗夜里闪着冰冷的寒光。院子的木门“吱扭”一声开了,我看见鞠小梅挽着一个胖男人走了进来。

我冲了上去,那个胖男人被我一刀毙命。黑夜里,鞠小梅以为遭遇劫匪,跪在我面前,乞求饶她一命。

我从胖男人的身体上,把刀子拔出来,用舌头舔了舔刀刃上的血迹,然后弃刀而走。

从梦里醒来,火车也到站了,我和那个听我讲童话的小女孩道声再见,走出站台。

我直接走进站前派出所,告诉民警,我是来自首的,在A城杀了人,还说出了行凶的地点:桃花巷36号一处民宅。

民警立即联系A城警方,半小时后,对方回电称:A城近半个月没有发生凶杀案。站前派出所,把我当作精神病人释放了。

我在这个城市逗留了几天后,觉得没意思,便乘车返回了自己居住的城市。回来后的一天,我出于好奇,想去验证下是否真的有桃花巷这条街。

我怀里揣上刀,打上一辆出租车,坐在车里告诉司机,去桃花巷36号。

司机点点头。

司机的点头证明这条街还真的存在,这令我感到很奇怪。

出租车直接把我拉到了桃花巷36号的门前。这是一处平房住宅,我用手拍了几下木门。

木门的外面上着铁锁,我从门缝向院内看,看见院子里有一个囚人的大笼子。外表看上去这个笼子不是铁制的,好像是黄金制作的,闪着金黄色的光。

鞠小梅被囚在这个黄金笼子里面。

这时,一个胖男人从屋子里走出来,手里拿着几块鞠小梅平时爱吃的夹心巧克力,走到金笼子面前说:我的金丝鸟儿,该吃饭了!

我看到鞠小梅狼吞虎咽地吃……

我看不下去了,直接去派出所报了警。

报警后,我就坐车回到老家安镇。在老家旧居那里,我妈坐在瓦砾堆上,埋头找着什么?

我问:妈,你在找什么?

我妈告诉我:她在找我爸丢失在这里的打火机。